

证券代码：600461 证券简称：洪城环境 编号：临 2022—091

##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12月20日上午9: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2月15日起以专人送出方式、电子邮件方式及传真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各位董事的认真审议和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推选邵涛、刘顺保、万锋、曹名帅、毛艳平、李秋平、程刚、邵鹏辉、李秀香、邵军、吉伟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邵鹏辉、李秀香、邵军、吉伟莉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四位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发表了无异议独立意见。

（其中：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温州宏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担保能有效保障控股孙公司置换存量项目贷款及后期项目建设需要，有利于降低控股孙公司财务成本费用，确保其生产经营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整理利益和发展战略，同意公司拟按80%的股权比例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为26,400万元，并授权管理层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融资文件及办理相关手续。

本次公司拟为控股孙公司提供超出股权比例的担保，有利于维护公司投资利

益。公司拥有宏泽热电的控制权，担保对象资信状况好，履约能力强，担保风险可控。本次对其担保行为将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况。

（其中：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其中：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的议案》；**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有关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洪城环境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2年度因工程项目及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关联单位发生的部分关联交易金额比2022年年初预计额有所增加，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95）。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此项议案，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详见《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邵涛、邓新建、万义辉、肖壮、史晓华、魏桂生为日常关联交易公司的关联人，回避表决。

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的议案》。

（其中：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第一、二、三项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因此，经本次董事会研究决定于2023年1月5日（星期四）14:30在本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洪城环境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其中：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 附：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邵 涛：**男，1971 年 5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南昌市自来水公司水质科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城南营业处副处长；南昌供水有限责任公司城南营业处副处长；南昌供水有限责任公司用水服务中心主任；新余蓝天碧水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江西蓝天碧水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总支委员会委员；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常务副总经理；江西洪城环境环保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现任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刘顺保：**男，1972 年 8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历任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法务审计部(纪检监察室)部长、纪委副书记、法务审计部(纪检监察室)部长南昌赣昌砂石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南昌市政公用集团党委委员、督查督办室专职副主任。

**万 锋：**男，1963 年 10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经济师。历任南柴设计科科员；南昌市煤气公司生产科科员、营业处副主任、城北营业处主任、加压站站长（期间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学习）、经理助理（期间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院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课程研修班学习）、副总经理、总经理；南昌市市政工程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昌市燃气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南昌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曹名帅：**男，1979 年 2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历任上海蓝天碧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新余蓝天碧水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江西洪城环境环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江西洪城环境环保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

**毛艳平：**男，1973年3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历任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牛行水厂厂长；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秋平：**男，1971年8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历任南昌市市政公用事业局监审科见习科员，江西桑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建局局长助理，南昌市火车站广场管理处综合办主任，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程刚：**男，1969年7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历任南昌市自来水公司长堍水厂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南昌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设计室助理工程师、基建处助理工程师、总工办工程师、设计所副所长、设计所所长；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计所副所长、水务技术研发中心主任；南昌供水有限责任公司设计所副所长；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设计所所长；江西绿源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经理；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现任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邵鹏辉：**男，1988年4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江西省井冈学者（青年）、江西省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兼任江西省环境损害司法鉴定机构登记评审专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通讯评审专家，教育部学位中心评审专家等，担任《Chinese Chemical Letters》、《净水技术》等国内外核心期刊编委（青年），《Environmental Science Technology》，《Applied CatalysisB: Environmental》，城镇供水、工业水处理等国内外核心期刊审稿专家。现任南昌航空大学副教授，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秀香：**女，1964年2月出生，汉族，民建党员。历任黑龙江省呼兰师范专科学校（现哈尔滨师范大学呼兰学院）讲师；江西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教授二级岗、教研室主任、系主任、副院长；鄱阳湖生态经济研究院副院长（正处级）。现任江西财经大学贸易与环境研究中心主任。

**邵军：**女，1964年12月出生，汉族。历任辽宁工业大学教授；上海立信会计学院教授，财务管理系副主任、会计与财务学院院长；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教授，会计学院院长；现任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教授。

**吉伟莉**:女，1975年2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现任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近年来共发表学术论文20余篇，主持或参与完成省部级课题十几项，参编教材5部，出版专著1部；主持建设《管理会计》慕课和参与主讲《成本会计》慕课均获得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